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0)

網址：<http://www.290.com.hk>

自願性公告 進一步延長貸款之還款日期

本公告乃由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及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補充貸款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貸款協議（經補充貸款協議補充及修訂）之條款，經貸款人事先書面同意，還款日期可由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進一步延長六個月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應借款人要求，貸款人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同意將還款日期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

- (i) 所有安排費及應計利息已由借款人根據貸款協議（經補充貸款協議補充及修訂）之條款妥為支付；及
- (ii) 貸款之未償還本金額為136,909,172.53港元。

除上述進一步延長還款日期外，貸款協議（經補充貸款協議補充及修訂）之所有其他條款仍然有效及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
兼執行董事
朱毅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解植春先生（主席）、朱毅先生及孫青女士；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韓瀚霆先生、陳志偉先生及吳凌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健生先生、趙公直先生、李高峰先生及劉欣先生。